

呈 報 狀

案號： 年 字第 號

股別： 股

呈報人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呈報下列文件、事項，請 鑒核。



說明： 年 字第 號案，呈報上開文件、
事項，請 核辦。

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 公鑒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具狀人：